

印刷合同

甲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郸城县飞翔图文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根据《华人民和国民法典》之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特定立此合同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。

一、合同内容

兹有甲方委托乙方承印秸秆禁烧宣传条幅、宣传标语、三夏生产技术要点、禁烧秸秆保护生态环境宣传页、致广大农民朋友的一封信，印刷品规格及产品品质要求，尺寸及材质以双方谈定为准。

二、印刷品报价表

序号	名称	规格 型号	单位	数量 (份)	单价 (元)	金额(元)
1	秸秆禁烧宣传条幅	6M	条	600	50	30000
2	秸秆禁烧宣传标语	A4	份	50000	0.1	5000
3	三夏生产技术要点	A4	份	300000	0.1	30000
4	禁烧秸秆保护生态环境宣传页	A4	份	30000	0.1	3000
合计：陆万捌仟元整						68000

交货时间：样品确认后，3个工作日交货。

二、付款方式

交货时经甲方验收后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。

三、责任与义务

乙方须严格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和要求设计制作，并根据甲方确认的样品安排生产，不得随意更改方案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方案修改，直至合格为止，一切费用有乙方自负。

甲方：

电话：

15303600997

2015年5月30日

乙方：

电话：

18037529810

2015年5月30日